

证券代码:600466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50312(18 蓝光 06) 债券代码:150495(18 蓝光 12) 债券代码:155484(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62505(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63275(20 蓝光 02)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债券代码:150215(18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0409(18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55592(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2696(19 蓝光 08)

公告编号:临 2020-040 号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其下属公司、下同)、参股公司 2.担保金额:预计 2020 年度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713.6 亿元 3.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4.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并非新增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尚需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预计 2020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713.6 亿元,具体包括: 1.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相互之间提供担保,以及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2.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并确定担保事宜,具体的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4.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收购、转让、增资等股权变动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公司同时为一笔融资或债务的共同债务人(包括全资、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担保使用额度全部纳入非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内。 5.公司及子公司原则上按持股比例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若公司超过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将要求被担保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提供同等担保,或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或增信措施。 6.由于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为提高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可以根据业务需求在预计的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度内,对非全资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可以在预计的对参股公司担保总额度内,对非全资子公司、参股公司及三类预计担保额度不再相互调剂使用。 7.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附表 1: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新增担保事项具体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被担保公司, 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It lists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expected 2020担保 amounts, categorized into four groups (一) to (四).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被担保公司, 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It lists specific subsidiaries and their担保 amounts.

证券代码:600466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50312(18 蓝光 06) 债券代码:150495(18 蓝光 12) 债券代码:155484(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62505(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63275(20 蓝光 02)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债券代码:150215(18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0409(18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55592(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2696(19 蓝光 08)

公告编号:临 2020-034 号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监事会全体成员发出《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分别为王小英女士、蒋淑萍女士、雷鹏先生。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小英女士召集和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董事 2019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积极履行了对公司的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9 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提取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19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2019 年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宜; 3.2019 年年报编制和审计的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履行了相关职责; 4.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

Table with 8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和间接),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It lists 71 subsidiaries and their financial data.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预计的 2020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是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担保情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确定,主要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2.公司 2019 年度日常经营具有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及子公司原则上按持股比例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若公司超过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将要求被担保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提供同等担保,或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3.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预计 2020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参股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的持续,符合《证监发[2005]120 号》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对子公司不存在非担保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 3.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预计 2020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453,836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83.86%;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207,96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71.06%。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从业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且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公司本次决定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十)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关联监事王小英回避表决): 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表决时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关联董事按有关规定回避了表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 上述第一、(四)、(五)、(六)、(九)、(十)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